公告编号: 2015-049

#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9月8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于2015年9月8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表决时间为2015年9月7日-9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7日下午3:00至2015年9月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4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02,551,27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6756%,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78,248,5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9954%;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9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24,302,76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6.6801%。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爱先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对提案的审议表决结

### 果如下:

1、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东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2、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3、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逐项审议的方式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4.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4.2 发行方式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4.3 发行数量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4.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



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4.5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4.6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4.7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0.0164%) 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 弃权。

# 4.8 上市地点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4.9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4.10 决议的有效期

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5、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6、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7、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8、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前



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9、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10、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11、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签署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0.0164%) 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 弃权。

12、以202,447,2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24,29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8%)赞成、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反对、10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8%)弃权。

- 13、采用累计投票制,逐项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3.1 选举王爱先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3.2 选举石 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3.3 选举石 枫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3.4 选举史建中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95, 806, 733股同意, 表决通过;
- 13.5 选举夏文庆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3.6 选举郝纪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3.7 选举万 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3.8 选举许 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4、采用累计投票制,逐项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4.1 选举李安龙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4.2 选举李保政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14.3 选举娄本美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195,806,733股同意,表决通过。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东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关于东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8日

